

证券代码：600038

证券简称：中直股份

临：2016-008

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
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5月30日10:30在北京分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，分别是陈灌军、洪波、郭念，监事倪先平授权监事陈灌军代为出席并表决，监事张银生授权监事洪波代为出席并表决。到会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陈灌军主持。

会议议程如下：

- 1、审议《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2、审议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- 3、审议《关于设立哈尔滨通用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

经过监事会会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- 1、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- 2、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公司为全资

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3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哈尔滨通用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。

以上三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5 月 30 日